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eeka Home (Cayman) Inc.

齊屹科技（開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9）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齊屹科技（開曼）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業績，連同2017年上一個期間的比較數字。本中期業績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師」）根據由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委員會（「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以及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規定審閱。

於本公告中，「我們」指本公司（定義見上文）及（倘文義另有指定）本集團（定義見上文）。

關鍵摘要

-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收入按年增加33.8%至人民幣275.58百萬元；網上平台收入按年增長117.2%至人民幣160.29百萬元。此分部的收入佔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的58.2%，對照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佔35.8%；
-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淨溢利大幅增加至人民幣20.67百萬元（對照去年同期為經調整淨虧損人民幣38.48百萬元），主要由於網上平台收入增加。
-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經營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29.20百萬元，這展示了我們的營運能力。

主要財務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75,584	206,042	33.8%
— 網上平台	160,293	73,790	117.2%
— 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及其他	115,291	132,252	(12.8%)
毛利	163,555	102,096	60.2%
— 網上平台	137,466	62,198	121.0%
— 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及其他	26,089	39,898	(34.6%)
毛利率	59.3%	49.6%	—
— 網上平台	85.8%	84.3%	—
— 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及其他	22.6%	30.2%	—
經調整淨溢利／(虧損) ⁽¹⁾	20,672	(38,478)	—
經調整淨利潤率	7.5%	(18.7%)	—
經調整每股盈利 ⁽²⁾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0.05	(0.09)	—
— 攤薄	0.02	(0.09)	—
經調整EBITDA ⁽³⁾	16,364	(39,383)	—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	5.9%	(19.1%)	—

附註：

- (1) 有關經調整淨溢利／(虧損)的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方法：經調整淨溢利／(虧損)」一節。
- (2) 經調整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盈利」) 乃將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本集團經調整淨溢利／(虧損) 除以中期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並不包括優先股及可換股負債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優先股負債部分的增益金額、股份酬金開支和上市開支。
- (3) 經調整EBITDA指經調整以剔除股份酬金開支、上市開支、折舊及攤銷的經營溢利。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務回顧

2018年上半年，我們鞏固了作為中國最大的室內設計和建築平台的領先地位。我們的核心網上平台持續表現出強勁的增長勢頭。我們在主要經營指標方面均取得良好的表現，包括每月獨立訪客（「**每月獨立訪客**」）數目及服務供應商數目。

憑借我們豐富的經驗和引領市場的遠見，截至2018年6月30日，我們已建立了一個蓬勃發展的生態體系，當中包括超過8,083家室內設計及建築服務供應商，覆蓋全國超過308個城市，於截至2018年6月止六個月的每月獨立訪客達46.3百萬名。隨着我們的平台聚合越來越多服務供應商和用戶，我們的生態體系不斷吸引服務供應商、用戶以及其他與室內設計及建築價值鏈相關的群體。我們亦開拓了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和特許經營網絡，讓我們所提供的服務更多元化，並拓展了我們的地理覆蓋範圍。

我們亦進一步推廣平台上商戶的擴張及管理機制。我們加快擴展線下渠道網絡，並招募超過100名額外的專業業務發展人員。此外，我們已擴展至51個新城市，平台上的室內設計及建築服務供應商數目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6,680家增加21.0%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8,083家。

於本期間，我們提高人物畫像（即關於用戶特定室內設計及建築服務需要的檔案）的精確度，並優化智能用戶推薦算法，使我們能夠更準確地將具備特定能力的服務供應商與用戶對接。因此，我們平台上的服務供應商的留存率已上升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84%，對照截至2017年12月31日則為77%。

我們的每月獨立訪客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1.2百萬名增加48.5%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6.3百萬名。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有大量用戶數據和優質家裝內容，包括超過140萬篇文章及帖文、320萬張照片以及190,000個實例。

展望

我們將繼續專注於網上平台的長期發展、豐富平台內容、積極推廣齊家寶服務及提升整體用戶體驗。我們的平台亦將吸引更多優越室內設計及建築服務供應商，以期滿足用戶的需要。

從變現角度而言，我們將繼續擴大網上平台業務，以更好地將用戶與優質服務供應商對接。此外，我們將加快推出新業務，例如材料供應鏈及家裝貸款轉介計劃。日後，本公司的收入變現模式將更加多元化，巨大協同效應將在我們的業務中產生。

我們有信心能夠在下半年為股東帶來可持續的價值增長。

主要經營指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每月獨立訪客、我們推薦的用戶數目、所作出的用戶推薦數目及平台服務於每次推薦的平均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
	2018年	2017年	
每月獨立訪客 (按百萬計)	46.3	31.2	48.5%
推薦用戶數目	155,348	107,161	45.0%
所作出的推薦數目	344,428	229,767	50.0%
平台服務於每次推薦的 平均收入 (人民幣元)	415	302	37.3%

於本期間，(i)我們的每月獨立訪客較去年同期增加15.1百萬名，由31.2百萬名增至46.3百萬名；(ii)推薦用戶數目由107,161名增加45%至155,348名；(iii)所作出的推薦數目由229,767個增加50%至344,428個；及(iv)平台服務於每次推薦的平均收入由人民幣302元增加37.3%至人民幣415元。

我們不斷擴大網上家裝內容生態體系。目前我們有超過10,000名專業內容投稿人，包括設計師、專家及關鍵意見領袖，彼等每日提供超過5,000個專業生成內容，包括短片、實例和帖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75,584	206,042
銷售成本	(112,029)	(103,946)
毛利	163,555	102,096
銷售及營銷開支	(125,473)	(99,380)
行政開支	(34,257)	(36,951)
研發開支	(18,042)	(14,147)
其他收益 — 淨額	5,921	1,975
經營虧損	(8,296)	(46,407)
財務收入	29,886	5,635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淨溢利	1,947	1,618
優先股及可換股負債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698,814	(112,228)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722,351	(151,382)
所得稅抵免	279	940
期間溢利／(虧損)	722,630	(150,442)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31,987	(15,952)
期間溢利／(虧損)	<u>754,617</u>	<u>(166,394)</u>
溢利／(虧損)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764,294	(158,246)
非控制性權益	(9,677)	(8,148)
	<u>754,617</u>	<u>(166,394)</u>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方法：		
經調整淨溢利／(虧損)	<u>20,672</u>	<u>(38,478)</u>

持續經營業務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6.04百萬元增加33.8%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5.58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8年	佔總收入 百分比	2017年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網上平台	160,293	58.2%	73,790	35.8%
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及其他	115,291	41.8%	132,252	64.2%
總計	<u>275,584</u>	<u>100.0%</u>	<u>206,042</u>	<u>100.0%</u>

網上平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平台服務	142,945	69,462	105.8%
材料供應鏈	17,348	4,328	300.9%
	<u>160,293</u>	<u>73,790</u>	117.2%

• 平台業務

網上平台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3.79百萬元增加117.2%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0.29百萬元，此乃由於平台服務及材料供應鏈均增加。平台服務增加主要由於每月獨立訪客及用戶推薦數目增加（因重視線上店鋪改進、豐富我們的線上店鋪內容並構成服務供應商對我們線上店鋪的進一步黏性），以及二、三線城市特許經營商的數目及覆蓋範圍增加。該增長亦受平台服務於每次推薦的平均收入增加所推動。

材料供應鏈產生的收入增加在很大程度上乃由於我們努力將服務推廣至平台上的服務供應商，並要求特許經營商僅向我們購買若干建築材料。我們預期可以利用規模經濟並從材料製造商獲得更低的價格，從而實現更大的變現潛力。

自營設計及建築業務及其他

自營設計及建築業務及其他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2.25百萬元減少12.8%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5.2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期間自營設計及建築業務產生的收入減少所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自營設計及建築業務			
— 博若森	84,891	56,578	50.0%
— 居美	27,955	6,532	328.0%
— 齊煜	—	66,727	(100.0%)
其他	2,445	2,415	1.3%
	<u>115,291</u>	<u>132,252</u>	<u>(12.8%)</u>

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9.84百萬元減少13.1%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2.8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我們整合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品牌並於2017年8月停止使用齊煜品牌，這被我們居美品牌項下的房地產開發商及服務式公寓建築服務強勁增長抵銷。

銷售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銷售成本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3.95百萬元輕微增加7.8%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2.03百萬元，主要由於網上平台的成本增加，這被自營設計及建築業務的銷售成本減少部分抵銷。

網上平台

網上平台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59百萬元增加96.9%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83百萬元，主要由於擴張網上平台附帶的成本（如我們為了評估及檢查建築項目而委聘第三方檢查員的成本）上升所致。

自營設計及建築業務及其他

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及其他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2.35百萬元減少3.4%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9.2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7年8月停止使用齊煜品牌，這被我們博若森品牌的銷售成本增加（由於本期間建築現場數目增加）抵銷。

持續經營業務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持續經營業務總毛利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2.10百萬元增加60.2%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3.56百萬元。持續經營業務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9.6%上升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9.3%。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網上平台	137,466	85.8%	62,198	84.3%
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及其他	26,089	22.6%	39,898	30.2%
總計	<u>163,555</u>	<u>59.3%</u>	<u>102,096</u>	<u>49.6%</u>

網上平台

網上平台的毛利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20百萬元增加121.0%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7.47百萬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此分部的毛利率為84.3%及85.8%。增加主要由於材料供應鏈業務收入增加。

自營設計及建築業務及其他

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及其他的毛利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90百萬元減少34.6%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09百萬元。

此分部的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2%下跌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6%。下跌主要由於居美的業務（如向房地產開發商及服務式公寓提供室內設計及建築服務）迅速增加，而與向業主提供該等服務相比其毛利率較低。

銷售及營銷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9.38百萬元增加26.3%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5.47百萬元，主要由於廣告及推廣開支（包括線上宣傳廣告）有所增加。

行政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95百萬元輕微減少7.3%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26百萬元。

研發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15百萬元增加27.5%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04百萬元，主要由於招聘10名額外研發員工以進一步改善我們的平台。

其他收益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8百萬元增加199.8%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2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在本期間收取政府補助人民幣6.5百萬元。

財務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64百萬元增加430.4%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89百萬元，主要由於優先股負債部分的增益金額以及來自內部資金的利息收入增加。

優先股及可換股負債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優先股及可換股負債公允價值虧損為人民幣112.23百萬元，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優先股及可換股負債公允價值收益為人民幣698.81百萬元。該收益主要由於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有所轉變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稅開支為負人民幣0.28百萬元，主要由於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本期間收益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方法：經調整淨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事項，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持續經營業務收益為人民幣722.63百萬元，對照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持續經營業務虧損為人民幣150.44百萬元。

為補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我們亦使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的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淨溢利／(虧損)作為附加財務衡量方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並無界定「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淨溢利／(虧損)」一詞。我們認為，此附加財務衡量方法撇除管理層認為並不反映我們經營表現的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的經營表現。我們亦認為，如同幫助管理層一樣，此衡量方法亦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料以了解和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淨溢利／(虧損)」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有類似名稱的衡量方法比較。使用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方法作為分析工具有其限制性，故閣下不應脫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考量，或將其視為對上述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替代者。

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淨溢利／(虧損)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資比較財務計量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淨溢利／(虧損)	722,630	(150,442)
優先股及可換股負債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¹⁾	(698,814)	112,228
優先股負債部分的增益金額 ⁽²⁾	(21,309)	(1,858)
股份酬金開支	2,815	1,594
上市開支	15,350	—
	<u>20,672</u>	<u>(38,478)</u>
經調整淨溢利／(虧損)	<u>20,672</u>	<u>(38,478)</u>

附註：

- (1) 我們將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優先股公允價值的任何變動計入合併利潤表的「優先股及可換股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 (2) 優先股負債部分的增益金額是在更新優先股負債部分的現值變動時產生的開支。

流動資金、資本來源及槓桿比率

於本期間及直至2018年6月30日，我們主要透過發行及出售私募配售交易中的優先股及可換股負債進行融資及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來滿足我們的現金需求。我們將現金主要用於發展新業務及支持價值鏈的中長期戰略投資，以更好地合併行業資源。截至2018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69.9百萬元。就呈列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所持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的存放於金融機構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的通知存款。

於本期間及於2018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借款或未動用銀行信貸。因此，槓桿比率並不適用。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回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辦公室樓宇及樣板間。租期介乎1至5年，而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利率重續。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根據就辦公室及倉儲設施而訂立的不可撤回經營租賃而應由本集團支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不遲於1年	14,727	8,001
遲於1年但不遲於5年	24,991	19,659
遲於5年	—	4,830
	<u>39,718</u>	<u>32,490</u>

外匯風險

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非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則產生外匯風險。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乃於中國註冊成立，而該等附屬公司使用人民幣作為其功能貨幣。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運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管理層認為業務並不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因為本集團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是以本集團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或然負債

截至2018年6月30日，我們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未決或面臨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申索。董事確認，我們的或然負債自2018年6月30日以來概無任何重大變動。除上述者及集團內部負債外，截至2018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其他已發行及未償還貸款或同意發行的任何貸款、銀行透支、貸款及其他類似債項、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一般貿易相關票據除外）、債權證、按揭、押記、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資料
 中期簡明合併利潤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275,584	206,042
銷售成本	6	(112,029)	(103,946)
毛利		163,555	102,096
銷售及營銷開支	6	(125,473)	(99,380)
行政開支	6	(34,257)	(36,951)
研發開支	6	(18,042)	(14,147)
其他收益－淨額		5,921	1,975
經營虧損		(8,296)	(46,407)
財務收入	7	29,886	5,635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淨溢利		1,947	1,618
優先股及可換股負債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11	698,814	(112,228)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722,351	(151,382)
所得稅抵免	8	279	940
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722,630	(150,442)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15	31,987	(15,952)
期間溢利／(虧損)		754,617	(166,394)
溢利／(虧損) 歸屬於：			
－ 本公司所有者		764,294	(158,246)
－ 非控制性權益		(9,677)	(8,148)
		754,617	(166,394)
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人民幣元)			
－ 持續經營業務	9	1.76	(0.3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0.08	(0.04)
－ 總計		1.84	(0.38)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人民幣元)			
－ 持續經營業務	9	0.01	(0.3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0.03	(0.04)
－ 總計		0.04	(0.38)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虧損)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期間溢利／(虧損)	<u>754,617</u>	<u>(166,394)</u>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379)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其他綜合虧損	(194)	(108)
換算海外業務的外幣折算差額	<u>(18,165)</u>	<u>13,315</u>
	<u>(18,359)</u>	<u>12,828</u>
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683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負債的 信貸風險變動影響	<u>(920)</u>	<u>-</u>
	<u>(237)</u>	<u>-</u>
本期間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u>(18,596)</u>	<u>12,828</u>
本期間總綜合收益／(虧損)	<u><u>736,021</u></u>	<u><u>(153,566)</u></u>
本期間總綜合收益／(虧損)歸屬於：		
— 本公司所有者	745,698	(145,418)
— 非控制性權益	<u>(9,677)</u>	<u>(8,148)</u>
	<u><u>736,021</u></u>	<u><u>(153,566)</u></u>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總綜合收益／(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704,034	(137,61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31,987</u>	<u>(15,592)</u>
	<u><u>736,021</u></u>	<u><u>(153,566)</u></u>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8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22,167	22,954
無形資產		9,512	8,218
商譽		7,796	7,796
遞延稅項資產		11,953	9,058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98,234	198,78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50,319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49,636
總非流動資產		299,981	296,446
流動資產			
存貨		15,065	12,76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02,493	64,133
應收關連方款項		–	325,315
應收董事款項		–	5,6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9,886	474,617
		587,444	882,530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15	–	41,026
總流動資產		587,444	923,556
總資產		887,425	1,220,002
虧絀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虧絀			
股本		25	25
股本溢價		15,616	15,616
其他儲備		300,589	144,851
累計虧損		(813,692)	(1,627,457)
		(497,462)	(1,466,965)
非控制性權益		(34,391)	(24,565)
總虧絀		(531,853)	(1,491,530)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8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68	1,047
優先股	11	874,081	1,593,615
總非流動負債		875,049	1,594,662
流動負債			
客戶預付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370,010	498,656
合約負債		126,337	—
應付關連方款項		—	310,090
可換股負債	11	—	147,897
當期稅項負債		44,162	43,260
遞延收入		3,720	3,720
		544,229	1,003,623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	15	—	113,247
總流動負債		544,229	1,116,870
總負債		1,419,278	2,711,532
總權益及負債		887,425	1,220,002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 經營所用的現金	24,077	(34,812)
— 已收利息	8,602	3,910
— 已付所得稅	(3,481)	(14,375)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29,198	(45,277)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6,164)	(12,261)
— 購買無形資產	(2,475)	(248)
—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所得款項	514	94
— 收到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股息	2,303	2,303
— 關連方貸款償還	5,697	—
— 貸款予關連方	—	(36,049)
— 收到非控制性權益的貸款	—	1,699
— 出售附屬公司，扣除所出售的現金	(92,254)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2,379)	(44,462)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 收到非控制性權益注資於附屬公司的現金	920	5,267
— 發行C系列優先股所得款項	63,095	—
— 來自結算蘇州工業園區元禾重元股權投資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蘇州工業園區重元 齊家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的應收款項 及應付款項的現金流入淨額	4,400	—
— 已付上市開支	(24,197)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4,218	5,2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8,963)	(84,472)
匯率差額的影響	8,212	(11,89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0,637	612,02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9,886	515,665

附註

11(b)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前稱「**China Home (Cayman) Inc.**」）於2014年11月20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Sertus Chambers P.O. BOX 2547, Cass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結構性實體（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i)提供建材銷售商及裝飾服務供應商的網上市場、提供訂單推薦服務、提供廣告及推廣服務、將品牌授權予業務夥伴、提供建材供應鏈服務及其他（「**網上平台業務**」）；(ii)提供室內設計及建築服務（「**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iii)經營及管理建材商場（已於2018年3月28日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統稱為「**上市業務**」）。鄧華金先生（「**鄧先生**」）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本公司已完成首次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其股份於2018年7月12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列明外，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於2018年8月21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為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應與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1日的招股章程所載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就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1日的招股章程所載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用下文載列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中期所得稅乃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的稅率累計。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而由於採用以下準則，本集團已經更改其會計政策及作出追溯性調整：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客戶合約收入

採用該等準則及新會計政策的影響於下文附註4披露。其他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影響，並不需要作出追溯性調整。

(b) 經已頒佈但於2018年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生效的會計期間有待決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的影響。除下文所述者外，本集團認為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國際會計準則修訂本及新詮釋對本集團未來的財務狀況和表現以及披露造成重大影響的可能性不大。

董事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確認因會計處理本公司作為承租人經營租賃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提供了租賃的定義及其確認與計量要求，並確立了承租及出租人的租賃活動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訊的原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帶來的一個關鍵變化是大多數經營租賃將在承租人的資產負債表上處理，僅若干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可以選擇例外處理。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該準則自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納，惟必須同時一併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為多處辦公場所的承租人，其目前被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本集團有關該等租賃的現行會計政策，經營租賃付款於產生時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入賬，而本集團未來經營租賃承擔並不反映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但於附註14中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租賃會計處理規定新的條文，而所有長期租賃（包括未來經營租賃承擔）必須以資產（就使用權而言）及金融負債（就支付責任而言）的形式確認。因此，各項租賃將計入本集團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在合併利潤表中，日後租賃將確認為購買方面的資本支出而不再入賬列作經營開支。

因此，新訂準則將導致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使用權資產增加及租賃負債增加。就對合併綜合收益表的財務表現影響而言，租金開支將會取代使用權資產的直線折舊開支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使用權資產的直線折舊及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實際利率法的結合，將導致於租賃初期在損益的總開支較高，及於租約後期的開支逐漸減少。

本集團預期，與現行會計政策相比，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於整個租賃期內將予確認的總開支及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有任何重大影響，但預期租賃承擔將須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將於損益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的短期及低價值租賃除外）。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影響有關租賃的現金流量總額。本集團正持續評估在財務報表相關範疇內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具體程度，並將於接近計劃首次採納日期（2019年1月1日）資料可得時進行更詳盡的影響評估。

4 會計政策變動

此附註解釋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對本集團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的影響，並披露自2018年1月1日起已應用的新會計政策（倘該等政策與過往期間應用的有所不同）。

(a) 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的影響

由於實體的會計政策變動，過往年度的財務報表須予重列。誠如下文附註4(b)解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一般在並無重列可比較資料的情況下採納。因此，新減值規則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反映在2017年12月31日的經重列資產負債表中，惟於2018年1月1日的資產負債表期初確認。

下表顯示就每個個別條目確認的調整。概無載入並無受變動影響的條目。因此，不能從所提供的數字重新計算所披露的小計及總計。有關調整按以下準則詳細解釋。

	如先前列報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的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摘要）			
非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49,636	49,6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9,636	(49,636)	-
總資產	49,636	-	49,636
客戶預付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合約負債	498,656	(115,990)	382,666
	-	115,990	115,990
總負債	498,656	-	498,656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144,851	(50,227)	94,624
	(1,627,457)	49,471	(1,577,986)
總虧絀	(1,482,606)	(756)	(1,483,362)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工具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規定。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及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內確認的金額作出調整。新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附註4(c)。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度條文(7.2.15)，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的累計虧損的總體影響如下：

	附註	2018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的期末累計虧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u>(1,627,457)</u>
重新分類信貸風險變動應佔的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i)	50,227
應收賬款撥備增加	(ii)	(34)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增加		<u>(722)</u>
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累計虧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u><u>(1,577,986)</u></u>

(i) 分類及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應用日期），本集團的管理層已評估適用於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並已將其金融工具分類至合適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類別。該重新分類產生的主要影響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計量類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計量類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49,636	不適用	–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不適用	–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49,63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預付款項及 待抵扣增值稅)	攤銷成本	30,628	攤銷成本	30,6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攤銷成本	474,617	攤銷成本	474,617

對於金融負債，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負債，除了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本身信貸風險的變動外，分類和計量並無任何變動。

上述變動對本集團權益的影響如下：

		對可供出售 儲備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按公允 價值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儲備的 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累計虧損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483)	—	(1,627,457)
將投資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為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	483	(483)	—
重新分類信貸風險變動應佔的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2)	—	(50,227)	50,227
總體影響		483	(50,710)	50,227
期初結餘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50,710)	(1,577,230)

(1) 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

本集團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呈列過往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全部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因為該等投資乃持作長期策略投資，並不預期在短至中期內出售。因此，於2018年1月1日，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9,636,000元的資產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而人民幣483,000元的公允價值虧損則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儲備。

(2) 信貸風險變動應佔的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本集團將B系列優先股的全部工具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公允價值變動計入之前的合併利潤表。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有關公司本身信貸風險的公允價值變動部分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與信貸風險有關的金額毋須循環計入損益，但於變現時轉撥至累計虧損。有關市場風險的公允價值變動乃於損益確認。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兩類金融資產須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銷售建材及提供服務的應收賬款；及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須就各該等資產類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其減值方法。減值方法變動對本集團累計虧損及權益的影響於上文附註4(b)的表格披露。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應收賬款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的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該準則規定就所有應收賬款計提有效期內預期虧損撥備。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租金按金、員工墊款、已代商戶支付預付補償金、應收第三方貸款及其他。

採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型導致於2018年1月1日確認虧損撥備人民幣722,000元（之前的虧損撥備為人民幣11,750,000元），以及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進一步增加撥備人民幣136,000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與2018年1月1日的期初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應收賬款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 成本列賬的 其他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 第39號計算	-	(11,750)
計入期初累計虧損重列的金額	(34)	(722)
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虧損撥備－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	<u>(34)</u>	<u>(12,472)</u>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i)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分類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而定。

就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的計量取決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有否不可撤回地選擇將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本集團僅當管理該等資產之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計量

初始確認時，集團按公允價值加（倘屬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內支銷。

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和利息時，應整體考慮該等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虧損於中期簡明合併收益表以單獨條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的確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內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開支於中期簡明合併利潤表以單獨條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未達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收益／（虧損）列報淨額。

權益工具

本集團後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權益投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不會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款項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於中期簡明合併利潤表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並不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列報。

減值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按前瞻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用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而定。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易方法，其規定於首次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預期有效期內虧損。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採納的影響

本集團由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及對於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採納經修訂追溯方法，即採納的累計影響將於截至2018年1月1日的累計虧損確認，而比較數字將不會重列。總括而言，已對於首次應用日期（2018年1月1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作出以下重新分類：

	如先前列報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摘要）			
客戶預付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合約負債	498,656 —	(115,990) 115,990	382,666 115,990
總負債	<u>498,656</u>	<u>—</u>	<u>498,656</u>

對比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應用之前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由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本年度及年初至今各財務報表條目金額所受的影響如下：

	沒有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6月30日 採納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已呈報金額 人民幣千元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摘要）			
客戶預付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合約負債	495,417 —	(126,337) 126,337	369,080 126,337
總負債	<u>495,417</u>	<u>—</u>	<u>495,417</u>

- (i) 付款一般於履行合約（主要來自網上平台業務及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前收到。本集團更改客戶預付款項於資產負債表的呈列方式，以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專門用語。
- (ii) 為取得網上平台業務及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合約而支付的佣金合資格確認為合約資產，並後續於有關收入確認時攤銷至損益。由於收入可於一年內變現，本集團選擇於發生時計算佣金開支。

(e)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於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i) 收入確認

收入在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而定，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或會在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點轉移。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客戶同時收到且消耗的所有利益；
- 於本集團履約時創建及提升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支付迄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

倘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益參照完成清償履約責任的進度而於合約期間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取得貨品及服務控制權的該時點確認。

完成清償履約責任的進度（視乎將予轉移的貨品及服務的性質而定）計量乃基於下列最能描述本集團清償履約責任表現的其中一種方法：

- 直接計量本集團向客戶轉移的個別服務的價值；或
- 本集團清償履約責任的努力或投入。

倘合約涉及出售多種貨品、相關服務的貨品、或多種服務，則交易價格將會根據相關單獨售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當單獨售價不可直接觀察，則其根據預期成本加邊際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方法進行估計，視乎可獲取的可觀察信息而定。

當合約的訂約方已履約，本集團根據實體履約責任及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將其合約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換取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的貨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

就為獲得合約而產生的增量成本而言，倘若預計為可收回，則資本化及列示為合約資產，然後隨著相關收入確認而進行攤銷。倘攤銷期為一年或以下，則本集團選擇於產生時將成本確認為開支。

倘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在其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前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本集團於作出付款或記錄應收款項時（以較早者為準）將合約列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是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金額到期）而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的代價權利時入賬。倘代價到期支付前僅需要經過一段時間，則該代價權利方為無條件。

下文描述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的會計政策。

網上平台業務

(1) 訂單推薦費

本集團向商戶提供訂單推薦服務。本集團就所推薦的各訂單向商戶收取固定費用。訂單推薦費收入於商戶完成接受訂單推薦後確認為收入。

有時，商戶支付額外的服務費以在特定期間自個人客戶優先獲得訂單。該等額外服務費按照規定在服務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2) 許可證費用

本集團與中國各地小城市的設計及建築公司建立業務關係，以促進其平台業務。本集團與該等設計及建築公司訂立許可協議，據此，該等公司獲授權在較小城市經營該平台，並在許可期間內使用本公司品牌在其指定區域提供設計及建築服務。許可證費用收入按有關許可協議的年期以直線基準確認。

(3) 店面費

本集團向商戶就其參與本集團網上店面收取費用，本集團於當中並非主要責任人，故其不承擔存貨風險且不能確定價格。本集團向該等商戶收取固定年費。於符合所有收入確認標準後，店面費收入於合約訂明的服務期間內以直線法確認。

(4) 檢測服務費

本集團在室內設計及建築項目向個別客戶提供第三方檢測服務。本集團就各項目向該等室內設計及建築服務供應商收取費用。檢測服務費收入乃基於報告期末實際所提供服務佔將予提供總服務的比例予以確認。

(5) 銷售建材

銷售建材歸於網上平台業務類別，因為流量來自本集團的平台。銷售建材於集團實體向客戶交付貨品時確認。

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

有關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服務的收入就計算進度使用輸出法確認。於損益確認的向客戶累計收取的款項超出累計收入的差額確認為合約負債。

其他 – 基金管理費用

本集團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參與投資基金管理，據此，本集團提供行政服務以換取管理費用。基金管理費用按投資基金權益總額的若干百分比計算。收入於提供管理服務的期間內確認。

融資部分

本集團預期不會有任何合約由轉移已承諾的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至客戶付款之間的期間超過一年。因此，本集團並無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具備單獨的財務報表，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查及評估。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由作出戰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擔任。經過該評估，本集團確定其擁有以下經營分部：

- 向商戶提供網上市場、向其業務夥伴提供訂單推薦服務、許可證服務及提供建材供應鏈服務（「**網上平台業務**」）；
- 提供室內設計及建築服務（「**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及
- 經營及管理線下建材商場及在商場組織家博會（「**已終止經營業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分部收入及分部毛利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作為分部收入計量，即來自各分部客戶的收入。分部毛利與本集團毛利一致。

概無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另外提供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原因是主要營運決策者並非使用該資料來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分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已終止 經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平台業務 人民幣千元	自營 室內設計及 建築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分部收入	249,683	118,316	2,445	370,444	22,666
分部間銷售	(89,390)	(5,470)	—	(94,860)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60,293	112,846	2,445	275,584	22,666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時間點	115,996	7,790	—	123,786	1,618
經過一段時間	44,297	105,056	2,445	151,798	21,048
	160,293	112,846	2,445	275,584	22,666
業績					
分部毛利	137,466	26,289	(200)	163,555	3,421
銷售及營銷開支				(125,473)	
行政開支				(34,257)	
研發開支				(18,042)	
其他收益 — 淨額				5,921	
財務收入				29,886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溢利				1,947	
優先股及可換股負債的 公允價值收益				698,814	
除所得稅前溢利				722,351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	自營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平台業務 人民幣千元	室內設計及 建築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分部收入	131,156	142,241	2,415	275,812	121,719
分部間銷售	<u>(57,366)</u>	<u>(12,404)</u>	<u>—</u>	<u>(69,770)</u>	<u>—</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73,790</u>	<u>129,837</u>	<u>2,415</u>	<u>206,042</u>	<u>121,719</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時間點	52,407	13,834	—	66,241	14,417
經過一段時間	<u>21,383</u>	<u>116,003</u>	<u>2,415</u>	<u>139,801</u>	<u>107,302</u>
	<u>73,790</u>	<u>129,837</u>	<u>2,415</u>	<u>206,042</u>	<u>121,719</u>
業績					
分部毛利	<u>62,198</u>	<u>38,928</u>	<u>970</u>	<u>102,096</u>	<u>55,383</u>
銷售及營銷開支				(99,380)	
行政開支				(36,951)	
研發開支				(14,147)	
其他收益 — 淨額				1,975	
財務收入				5,635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的溢利				1,618	
優先股及可換股負債的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u>(112,228)</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u>(151,382)</u></u>	

(a) 收入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持續經營業務收入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平台業務	160,293	73,790
— 訂單推薦費	125,177	57,432
— 銷售建材	17,348	4,328
— 許可證費用	8,935	4,380
— 店面費	6,261	4,713
— 檢測服務費	2,572	2,917
自營室內設計及建築業務	112,846	129,837
— 自營裝飾業務	105,056	116,003
— 銷售貨品	7,790	13,834
其他	2,445	2,415
	<u>275,584</u>	<u>206,042</u>

(b) 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有收入均於中國產生。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概無個別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	74,907	64,320
廣告及推廣開支	65,173	45,558
建材成本	57,759	68,662
勞工成本	24,485	27,373
上市開支	15,350	—
經營租賃開支	11,027	9,589
差旅、娛樂及通訊開支	5,566	6,520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折舊	5,314	4,414
專業費用	3,629	2,723
稅項及徵費	2,684	1,894
監管費	2,347	2,706
銀行手續費及定點銷售設備手續費	1,377	2,491
無形資產攤銷	1,181	1,012
公用事業及電力	661	462
技術開發開支	535	421
運輸及倉儲	470	1,088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21	3
雜項費用	17,315	15,188
	<u>289,801</u>	<u>254,424</u>

7 財務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增益金額 (附註11)	21,309	1,858
利息收入	8,577	3,777
	<u>29,886</u>	<u>5,635</u>

8 所得稅抵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期內溢利／(虧損)的即期稅項	<u>(3,897)</u>	<u>(1,778)</u>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2,895	2,639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79	79
所得稅(開支)／抵免	<u>(923)</u>	<u>940</u>
所得稅(開支)／抵免歸屬於：		
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279	940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虧損)	<u>(1,202)</u>	<u>—</u>
	<u>(923)</u>	<u>940</u>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預期加權平均實際年度所得稅率的估計予以確認。

(a)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收入稅。此外，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將毋須繳納開曼群島預扣稅。

(b) 英屬處女群島

本集團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收入稅。

(c) 香港

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d)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撥備乃經計及可以獲得的退稅及減免等稅收優惠後，根據本集團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並按照中國相關規定計算。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一般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本集團在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獲批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根據適用企業所得稅法規定，該等附屬公司可按15%的較低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

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乃小型微利企業，因此，該等實體的企業所得稅乃按核定徵收。

(e) 未分配溢利預扣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在向於境外註冊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分派溢利時，中國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所賺取的溢利分派須按5%或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視乎該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國而定。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的中國公司產生累計經營虧損淨額，並無任何溢利分派計劃。

9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將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本集團溢利／(虧損)除以中期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產生的股本溢價賬撥充資本予以追溯調整。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人民幣千元)	732,307	(142,294)
已發行B類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15,109</u>	<u>415,109</u>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盈利／(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u>1.76</u>	<u>(0.34)</u>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人民幣千元)	31,987	(15,952)
已發行B類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15,109</u>	<u>415,109</u>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盈利／(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u>0.08</u>	<u>(0.04)</u>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虧損相同，原因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潛在攤薄股份。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後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擁有多類潛在攤薄普通股，包括A系列、B系列及C系列優先股(統稱「優先股」)以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優先股乃假設為已轉換為普通股，而淨溢利則作出調整以抵銷增益金額減稅務影響以及任何匯兌及公允價值變動。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優先股加權已發行股份對每股盈利／(虧損)的影響已經攤薄。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而言，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出可按公允價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年度平均市場股價）收購的股份數目。以上計算得出的股份數目乃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的計算顯示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i>持續經營業務</i>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人民幣千元）	732,307
就優先股作出調整	<u>(720,123)</u>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經調整溢利（人民幣千元）	<u>12,184</u>
已發行B類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15,109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作出調整（千股）	23,290
就優先股作出調整（千股）	<u>524,684</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963,084</u>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u><u>0.01</u></u>
<i>已終止經營業務</i>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人民幣千元）	31,987
就優先股作出調整	<u>—</u>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經調整溢利（人民幣千元）	<u>31,987</u>
已發行B類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15,109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作出調整（千股）	23,290
就優先股作出調整（千股）	<u>524,684</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963,084</u>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u><u>0.03</u></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虧損，潛在普通股並無包括在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內，原因是包括有關股份將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應收第三方款項	8,614	5,445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49)	—
	<u>8,565</u>	<u>5,445</u>
應收賬款淨額		
	<u>8,565</u>	<u>5,445</u>
其他應收款項		
租金按金	11,425	8,992
應收第三方貸款	17,683	17,722
員工墊款	5,653	4,145
已代商戶支付預付補償金	3	70
其他	2,927	6,004
	<u>37,691</u>	<u>36,933</u>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37,691	36,933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2,481)	(11,750)
	<u>25,210</u>	<u>25,183</u>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u>25,210</u>	<u>25,183</u>
其他		
預付供應商款項	39,835	26,739
預付上市開支	19,493	2,927
待抵扣增值稅	9,390	3,839
	<u>68,718</u>	<u>33,505</u>
總計	<u><u>102,493</u></u>	<u><u>64,133</u></u>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並非金融資產的預付款項及待抵扣增值稅除外）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接近。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 (a)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最長達90日。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總額		
1個月以內	1,839	1,538
超過1個月但於3個月以內	1,671	409
超過3個月但於1年以內	<u>5,104</u>	<u>3,498</u>
	<u><u>8,614</u></u>	<u><u>5,445</u></u>

本集團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	-	-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變動 (附註4(b))	<u>(34)</u>	-
於2018年1月1日的經重列結餘	(34)	-
期間減值撥備	<u>(15)</u>	-
於期末	<u><u>(49)</u></u>	-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	(11,750)	(12,174)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變動 (附註4(b))	<u>(722)</u>	-
於2018年1月1日的經重列結餘	(12,472)	(12,174)
期間減值撥備	(136)	-
不可收回應收款項撇銷	<u>127</u>	424
於期末	<u><u>(12,481)</u></u>	<u><u>(11,750)</u></u>

11 優先股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A系列優先股	4,539	25,516
B系列優先股	867,330	1,568,099
C系列優先股	2,212	–
	<u>874,081</u>	<u>1,593,615</u>
可換股負債	–	147,897
	<u>874,081</u>	<u>1,741,512</u>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A系列優先股的負債部分、B系列優先股、C系列優先股的負債部分及可換股負債的變動載列如下：

	A系列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B系列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C系列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25,516	1,568,099	–	147,897	1,741,512
發行C系列優先股	–	–	3,810	–	3,810
增益金額（附註7）	(21,309)	–	–	–	(21,309)
公允價值變動	–	(716,977)	(1,603)	19,766	(698,81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儲備的金融資產	–	920	–	–	920
轉換可換股負債為A系列優先股	854	–	–	(162,713)	(161,859)
貨幣換算差額	(522)	15,288	5	(4,950)	9,821
	<u>4,539</u>	<u>867,330</u>	<u>2,212</u>	<u>–</u>	<u>874,081</u>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4,539</u>	<u>867,330</u>	<u>2,212</u>	<u>–</u>	<u>874,081</u>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31,833	998,629	–	57,961	1,088,423
增益金額（附註7）	(1,858)	–	–	–	(1,858)
公允價值變動	–	101,314	–	10,914	112,228
貨幣換算差額	(196)	(24,609)	–	(401)	(25,206)
	<u>29,779</u>	<u>1,075,334</u>	<u>–</u>	<u>68,474</u>	<u>1,173,587</u>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29,779</u>	<u>1,075,334</u>	<u>–</u>	<u>68,474</u>	<u>1,173,587</u>

(a) 轉換可換股負債為A系列優先股

2018年3月，引入獨立投資者Cachet Special Opportunities SP以償付由北京鼎暉維森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及北京鼎暉維鑫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統稱為「鼎暉實體」）持有的可換股負債。因此，可換股負債悉數轉換為3,080,050股A系列優先股，包括於負債項內入賬列為優先股的人民幣854,000元及入賬列為「其他儲備」的人民幣161,859,000元。

(b) 發行C系列優先股

於2018年3月，1,134,014股C系列優先股已按代價1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63,095,000元）發行予Cachet Special。C系列優先股包含兩個部分，即負債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以「其他儲備」於權益內呈列。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的公允價值分別約人民幣3,810,000元及人民幣59,285,000元已予確認。

本公司已委聘獨立估值師以釐定優先股及可換股負債的合計公允價值。本公司的股本總價值乃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方法釐定，並採用權益分配模式釐定優先股於發行日及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

12 股息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各期間，本公司或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3 客戶預付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73,616	52,610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保證金	101,729	135,341
來自客戶的質量及履約保證按金	63,383	52,986
應付上市開支	19,503	12,046
獎勵積分(Bonus points)	5,705	—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應付款項	218	876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6,799	7,674
	<u>197,337</u>	<u>208,923</u>
其他		
應付員工工資及福利	75,565	96,787
客戶預付款項	—	115,990
應計稅項（不包括所得稅）	23,492	24,346
	<u>99,057</u>	<u>237,123</u>
總計	<u><u>370,010</u></u>	<u><u>498,656</u></u>

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	18,252	30,918
超過1個月但於3個月以內	12,075	3,673
超過3個月但於1年以內	38,522	10,142
超過1年	4,767	7,877
	<u>73,616</u>	<u>52,610</u>

14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辦公樓宇及展廳。租期為1至5年，大部分租賃協議可在租期屆滿後按當時市價重續。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辦公及倉庫設施應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i>持續經營業務：</i>		
不超過1年	14,727	8,001
超過1年但少於5年	24,991	19,659
超過5年	-	4,830
	<u>39,718</u>	<u>32,490</u>
<i>已終止經營業務：</i>		
不超過1年	-	48,999
超過1年但少於5年	-	97,960
超過5年	-	1,251
	<u>-</u>	<u>148,210</u>
	<u>39,718</u>	<u>180,700</u>

15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a) 描述

於2017年12月，根據董事會決議案，本集團決議向鄧先生出售其已終止經營業務，代價為人民幣18,010,000元。該交易隨後於2018年3月28日完成。

於2017年12月31日，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在抵銷與持續經營業務的結餘後）如下：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18,23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6,7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20
	<u>41,026</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客戶預付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u>113,247</u>

(b) 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資料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已終止經營業務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資料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2,666	121,719
銷售成本	(19,245)	(66,336)
銷售及營銷開支	(8,709)	(43,713)
行政開支	(1,550)	(16,418)
研發開支	(1,729)	(11,25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808	(81)
經營虧損	(7,759)	(16,085)
財務收入	26	133
除所得稅前虧損	(7,733)	(15,952)
所得稅	—	—
已終止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後虧損	(7,733)	(15,952)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後收益(c)	39,720	—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31,987	(15,952)
以下人士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 本公司所有者	31,987	(15,952)
— 非控制性權益	—	—
	<u>31,987</u>	<u>(15,952)</u>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u>31,987</u>	<u>(15,952)</u>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流出)	103,708	(25,949)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流出)		
(包括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流入 人民幣18,010,000元)	<u>18,546</u>	<u>(3)</u>
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淨增加／(減少)	<u>122,254</u>	<u>(25,952)</u>

(c) 出售附屬公司的詳情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已收或應收的現金代價：	<u>18,010</u>
已售負債淨額的賬面值	<u>(22,912)</u>
除所得稅及重新分類外幣換算儲備前的銷售收益	40,922
有關收益的所得稅開支	<u>(1,202)</u>
除所得稅後的銷售收益	<u>39,720</u>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於本公司股份在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故於本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2018年3月28日，本集團出售上海齊家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除上述者外，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由於本公司在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故於本期間，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上市後，除並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規定就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角色作出區分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董事會須不時檢討架構，以確保架構有助執行本集團的業務戰略及盡量提高其營運效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買賣的操守守則。由於本公司在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故於本期間，上市規則下有關董事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自2018年7月12日本公司上市起直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準則。

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我們已設立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列企業管治守則和企業管治報告。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構成，即黃文宗先生、曹志廣先生和張禮洪先生。黃文宗先生已獲任命為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業績，並確認已遵從適用的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及已作出足夠披露。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亦已討論審計、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

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核數師根據由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會就本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2日上市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後）約為1,133百萬港元，將用於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載的用途。

報告期後的事件

本公司於2018年7月12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18年7月12日，本公司242,030,000股股份以全球發售的形式按發售價每股4.85港元（「發售價」）發行。於2018年7月26日，超額配股權已獲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部分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本公司150,000股額外股份。本公司的上述所有股份於發行時在各方面與本公司的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eeka.com。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會適時派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齊屹科技（開曼）有限公司
主席
鄧華金

中國上海，2018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鄧華金先生、田原先生及高巍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基培先生、盛剛先生及吳海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禮洪先生、曹志廣先生及黃文宗先生。